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招商银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马向辉招商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5〕766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黄玉山招商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5〕767号）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卢力平招商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金复〔2025〕765号）。根据上述批复，马向辉先生、黄玉山先生、卢力平先生招商银行董事的任职资格均已获得核准。

马向辉先生担任本公司股东董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自2025年12月29日起生效，至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黄玉山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自2025年12月29日起生效，至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卢力平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自2025年12月30日起生效，至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马向辉先生、黄玉山先生和卢力平先生的简历及相关信息请参阅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http://www.cmbchina.com)）的本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李孟刚先生因任职期满，其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的任期至2025年12月29日止；刘俏先生因任职期满，其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的任期至2025年12月30日止。李孟刚先生、刘俏先生不会继续在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离任不会导致本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李孟刚先生、刘俏先生已按照本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已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也无与其离任有关的其他事项需要提请本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本公司董事会对李孟刚先生、刘俏先生在任职期间为本公司作出的贡献给予高度评价并致以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